

# 海林市人民法院

## 2018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海林市人民法院在中共海林市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海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市人民审理的案件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由海林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理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受理由海林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执行本字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执行上级法院交办的或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民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

（六）依法审查、决定国家赔偿案件

（七）指导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市人民法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法院工作。

（八）负责本院财务计划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审计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 负责其他应由市人民法院承办的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林市人民法院预算是包括海林市人民法院本级 1 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海林市人民法院	行政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海林市人民法院总编制人数 96 人，在职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69 人、参公编制 10 人；退休人员 44 人。与 2017 年对比，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 第二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科目	预算数	经济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9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工资福利支出	681.21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58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55
四、财政专户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四、其他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39.0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债务还本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八、资本性支出	128.0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对企业补助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二、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预备费及预留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其他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890.40	支出总计	1,890.40	支出总计	1,890.40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附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自有资金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0.40	1,890.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1,518.42					
20405	法院	1,518.42	1,518.42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56.42	956.4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62.00	5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25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81	256.8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256.81	256.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42.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9	42.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9	4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8	7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48	7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8	72.48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附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	**	1	2	3	4	5	6
	合计	1,890.40	1,089.40	80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717.42	801.00			
20405	法院	1,518.42	717.42	801.00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56.42	717.42	239.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62.00		5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25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81	256.8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256.81	256.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42.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9	42.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9	4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8	7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48	7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8	72.48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附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9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2.4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90.40	支 出 总 计	1,890.4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合计	1,890.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20405	法院	1,518.42
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	956.4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5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6.8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8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8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890.40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253.10
	津贴补贴	265.53
	年终一次性奖金	46.74
	公务员奖励	0.83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42.53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72.48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5.52
	手续费	0.10
	办公水费	0.59
	办公电费	4.97
	电梯电费	
	邮寄费	0.28
	电话通讯费	1.79
	办公用房取暖费	5.59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1.24
	国内差旅费	5.87
	一般维修费	1.24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8.02
	劳务费	2.42
	工会经费	10.69
	福利费	0.4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其他交通费用	55.53
	预留机动经费	1.08
	空编奖励经费	5.30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76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9.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255.05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16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项目支出	--	801.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1,890.40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6.20
	社会保障缴费	42.53
	住房公积金	72.4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00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428.17
	会议费	
	培训费	8.02
	专用材料购置费	10.00
	委托业务费	2.42
	公务接待费	1.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80
	维修（护）费	45.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128.06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6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255.05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附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	**	1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附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年终一次性奖金	
	公务员奖励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办公费	
	手续费	

办公水费	
办公电费	
电梯电费	
邮寄费	
电话通讯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	
专用房屋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国内差旅费	
一般维修费	
专用房屋维修费	
电梯维修费	
培训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预留机动经费	
	空编奖励经费	
离退休公用支出	离休人员特需费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职工体检费支出	体检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	
	丧葬补助费	
	遗属生活补助	
	非编制人员补助	
	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附表 1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级科目	款级科目	预算数
**	**	1
合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房屋建筑物构建	
	基础设置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资本性支出（一）	
	资本性支出（二）	
对企业补助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债务还本支出	国内债务还本	
	国外债务还本	
转移性支出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债务转贷	
	调出资金	
预备费及预留	预备费	
	预留	
其他支出	赠与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支出
------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表 11: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数	备 注
合 计	74.80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3.8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80	
公务用车购置		

## 十二、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表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办案经费△	
财政厅主管 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 间	2018. 1. 1		项目终止时间	2018. 12.	
实施单位	海林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申 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21. 20			
	1. 一般公共 预算:	121. 20			
	2. 政府性基 金:	0. 00			
	3. 其他资金:	0. 0000			
年度总体目 标	保障我院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解决办案环境差办案经费紧张的现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500 件
			数量指标 2	全年出差人次	≥2000 人次
			数量指标 3	全年培训人次	≥40 人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13 辆	
			数量指标 5	全年印刷数量	≥130000 件	
			数量指标 6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7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8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下达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5%	

## 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资金类型	专项资金		资金名称	办案业务补助经费*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海林市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604
项目起始时间	2018.1		项目终止时间	2018.12
实施单位	海林市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132.30		
	1. 一般公共预算:	132.30		
	2. 政府性基金:	0.00		
	3. 其他资金:	0.0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为确保法院各类案件的顺利开展, 此项目是每年必须发生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	依法审理案件数	≥2500 件
			数量指标 2	全年出差人次	≥2000 人次
			数量指标 3	全年培训人次	≥40 人次
			数量指标 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13 辆
			数量指标 5	全年印刷数量	≥130000 件
			数量指标 6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7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 8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 9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 2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3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 4		
			质量指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4		
			时效指标 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	控制支出	≤年初预算下达数	
		成本指标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5%	
		成本指标 3			
		成本指标 4			
		成本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2	干警满意度	≥95%

### 第三部分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189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33.7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0.4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48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

林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 189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0.4 万元，占 100%；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无财政专户资金收入；无事业收入；无其它收入。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 189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9.4 万元，占 57.63%；项目支出 801 万元，占 42.37%。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90.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0.4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518.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2.6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48 万元。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33.79 万元，其中：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2018 年预算数为 956.4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77.61 万元，增长 39.48%。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2018 年预算数为 56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4.1 万元，减少 20.3%。

3、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18 年预算数为 256.8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0.96 万元，增长 19.84%。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8 年预算数为 42.6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2 万元，增长 8.2%。

5、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8 年预算数为 72.4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03 万元，增长 8.32%。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89.4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681.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53.1 万元、津贴补贴 265.53 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 46.74 万元、公务员奖励 0.83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 42.5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48 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 14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52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0.59 万元、电费 4.97 万元、邮寄费 0.28 万元，电话通讯费 1.79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5.5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4 万元，差旅费 5.87 万元，一般维修费 1.24 万元，培训费 8.02 万元，劳务费 2.42 万元，工会经费 10.69 万元，福利费 0.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修费 3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53 万元、机动经费 1.08 万元，空编奖励经费 5.30 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 1.76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76 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 9.04 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5.55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支出 255.05 万元、离退休基本医疗费 0.1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万元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0.4 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0.2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津补贴 566.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42.53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4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 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 586.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 428.17 万元、培训费 8.02 万元、专

用材料购置费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8 万元，维修费 45.9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 万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 128.06 万元，主要包括：设备购置 128.06 万元。

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5.55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 0.16 万元，离退休费 255.0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万元。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部门经济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 ×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

出减少。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86.58万元，其中：办公费124.05万元、差旅费87.62万元、福利费0.41万元、日常维修费45.99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11.56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40万元、物业管理费62.7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3.8万元、培训费8.02万元、专用材料购置费10万元，委托业务费2.42万元，以及其他费用17.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73.3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计算口径变更。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海林市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57.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4.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0.47万元。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2月，海林市人民法院共有房屋1692平方米，其中：，业务用房1692平方米。共有车辆13台，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6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台。

### 十四、关于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说明

根据规定，2018年海林市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253.5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六、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八、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反映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 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 反映用于农业综合开发方面的支出。

(一)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机构运行(项): 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基本支出。

(二)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综合开发(款)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项): 反映农业综合开发部门的其他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

住房的补贴。

十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一、离退休公用支出（类）：按照政策规定标准发给离退休人员的特别补助费和活动费。

二十二、职工体检费支出（类）：反映单位支付的职工体检费支出。

二十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

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问询电话：0453-8870012

联系人：郭冬敏